**事项名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完整版）**

官渡区政务服务中心  
2022年5月发布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事项类型** | 行政许可 | **办件类型** | 承诺件 |
| **实施主体** | 官渡区行政审批局 | **行使层级** | 县（区）级 |
| **承诺办结时限** | 3个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0个工作日 |
| **办理形式** | 窗口办理 | **到现场办理的次数** | 2次 |
| **是否收费** | 否 |
| **基本编码** | 000119012000 | **权限范围** | 县（市、区）级审批、核准、备案的生产建设项目；各级立项的生产建设项目符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条件的项目。 |
| **咨询方式** |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云秀路2898号国投大厦官渡区政务服务中心4号楼3楼工审窗口;63307100; | | |
| **监督投诉方式** | 官渡区行政审批局（昆明市官渡区云秀路2898号）;63346100; | | |
| **办理时间** | 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 （法定节假日按国家假期安排调整办理时间） | | |
| **办理地点** |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云秀路2898号国投大厦官渡区政务服务中心4号楼3楼工审窗口 | | |

**二、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 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 水土保持方案应当包括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范围、目标、措施和投资等内容。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当经原审批机关批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和审批办法，由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第二十六条 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授予滇中新区管委会行使部分省级行政职权等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16〕39号）附件1第33项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三、办理条件**

|  |  |
| --- | --- |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行政机关、其他组织 |
| **办理用户等级** | 四级 |
| **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2.提交的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法定要求。 |

**四、申请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材料要求** | **材料必要性** | **来源渠道** |
| **1**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 | 原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 **2**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 原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 **3** | 其它材料（水土保持方案内需装订项目建设依据，包括立项批复、规划意见、土地证明、滇管意见） | 原：1份 | 必要 | 政府部门核发 |
| **4** | 委托书 | 原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 **5** | 经办人身份证 | 复印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 **6** | 营业执照 | 复印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 **7** | 法人身份证 | 复印件：1份 | 必要 | 申请人自备 |

**五、办理流程**

|  |  |  |
| --- | --- | --- |
| **环节** | **办理时限（工作日）** | **办理要求及结果** |
| **受理** | 0.5 | 水行政主管部门接收申请材料。承办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作出受理、不予受理、通知补正、不受理的处理决定，制作受理通知书、不予受理决定书、补正通知书或不受理告知书，由水行政主管部门送达申请人。不属于本部门管辖范围的，应当告知申请人向有关行政机关申请。 |
| **审查** | 2 | 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技术评审单位出具的评审意见进行合规性审查。 |
| **决定** | 0.5 | 经审查，符合条件的，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不符合条件的，出具不予行政许可决定。 |
| **送达** | 即时办结 | 申请人到水行政主管部门领取许可决定书，或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将许可决定书寄送申请人。 |

六、审批结果

关于准予XX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七、收费信息

不收费

八、扩展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中介服务 | 联办机构 | 前置审批 | 年检年审 | 资质资格证书 |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